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关键、B-Bike动力系统、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3.单向离合器
单向离合器总成安装在汽车发电机传动轴上，目的是在发动机转速发生变化时，实现解耦作用，使整个发电机工作平稳，避免了轮系的顿挫现象，从而使皮带、主从动部件的轴承的使用寿命得到延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etc.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9,069,353.73 226,073,280.16 268,049,410.13 231,962,231.23

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占普通股总数的比例.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
1.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内部控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制度》、《股权激励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社会责任管理制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 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实施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4. 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5. 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6. 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7. 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关注环境保护、员工权益、社区公益等方面。

8.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9.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0.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1.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2.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3.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4.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5.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6.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7.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8.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19.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0.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1.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2.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3.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4.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5.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6.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7.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8.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29.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总经理带领公司管理层，严格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统筹协调各部门开展工作，报告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发展策略和目标。体现了管理层对公司发展方向的深刻理解和精准把握，董事会一致同意通过其工作报告。

2.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孙荣发先生、岳国健先生和樊奕女士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4.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全体成员认为《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通过。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为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供了保证。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构成，其中绩效奖金占百分之五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全体非独立董事回避了该议案表决。本议案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度津贴为人民币8.8万元/年（税前）。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孙荣发、岳国健、樊奕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利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分红总额3,349,963.90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为有效减少、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带来的不确定性，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在恰当的时机与相关银行开展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的汇率风险管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金融衍生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货、掉期（互换）、期权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具体金融衍生品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额度和期限内，审批公司日常金融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权范围内，可灵活循环滚动操作。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同日发布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出发，且依据充分，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1. 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中短期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将使用不超过（含）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通过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中短期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有价证券、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低风险信托产品、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但不包括境外外汇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监管部门明文规定不能投资的项目。公司购买的上述金融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0,000万元，余额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额度和投资期限内，审批公司日常金融理财产品购买的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中短期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2025年度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2026年度公司与关联企业常州市泰博特创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00万元，与关联企业常州市克迪特特创科技设备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0万元，与关联企业常州市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万元。

关联董事史建伟先生、姜宗成先生、史建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已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13.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同时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切实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4.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6-017）。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 《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定《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发布的《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6.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5月8日下午2:00时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3号楼301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利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25,340,963.90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1.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406,635,515.49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38,976,398.93元。公司2025年期末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

润为 982,354,160.17元。母公司报表中，母公司2025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987,364,190.54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本期可供分配的利润拟以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35,340,963.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分配方案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35,340,963.90元，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分红净利润的10.23%。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较上年度. Rows include 现金分红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分红总额(元), etc.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属行业特点、外部环境、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及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资金紧张，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2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1. 投资种类：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金融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或是上述资产的组合。

2. 投资金额：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余额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本业务在投资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履约风险及法律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如下：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情况概述 1. 投资目的 随着公司国际业务的发展，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外币业务，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规避业务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使公司保持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在恰当的时机与相关银行开展汇率风险管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将遵循合法、谨慎、有效、原则，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均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2. 投资金额：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余额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3. 投资品种：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金融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或是上述资产的组合。

4. 交易对手方：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 投资期限：本次授权在投资额度范围内金融衍生品交易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6. 授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额度和投资期限内，审批公司日常金融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7. 资金来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次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保持风险中性理念；不做投机性的交易操作，但金融衍生品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类业务，存在因标的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市场实际汇率、利率的背离，从而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风险；在金融衍生品的存续期间内，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操作的衍生金融衍生品可能会带来较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 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带来因交易或管理人员的失误或系统故障、控制失效而造成的操作风险。

4. 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而在合约期间无法履约而造成违约所带来的风险。

5.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运行或由公司带来损失。

四、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控制措施 1. 明确交易原则：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不得超过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授权额度。

2. 交易对手管理：严格筛选交易对手方，仅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必要时邀请专业机构和法律事务服务机构，为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提供咨询服务，为公司提供科学严谨的投资策略和建议。

3. 产品选择：公司仅进行汇率及利率相关金融衍生品交易，并详细评估交易商品在市场上具备一般性、普遍性，以确保各项交易到期时能顺利交割并交割。

4. 制度完善：按照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要求，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内幕信息报告制，控制交易风险。

5. 监督检查：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的衍生金融产品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 定期披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五、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影响 1. 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降低汇率、利率变动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股东合法权益。

2. 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和期限内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3.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意见为：1. 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已就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相关制度，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

3. 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防范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为前提，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及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交易，有利于防范利率波动、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减少利率损失，控制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已对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并建立了相应的监督机制。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能够达到套期保值的目，业务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七、独立董事“专业意见”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并建立了相应的监督机制，同意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如下：

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现状，为了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要求，年末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Rows include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合同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形资产, 商誉.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定《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发布的《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6.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5月8日下午2:00时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3号楼301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利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25,340,963.90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1.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